

石一參著

管子今註下

商務印書館叢行



197

三

石一參著

管子今詮

下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三月初版

印(38182)

平

平三二五

管子今詮二冊

每部實價國幣叁元伍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著作者 石一參

發行人 王長沙南正街五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各埠

商務印書館

(本書校對者沈抱東)

版權所有必印翻

353

管子內篇第三卷

管子之陰陽術數家言共六篇內農家言一篇

太史公論六家要旨。以陰陽列入道儒墨名法五家之次。五家皆談政教。其術用以治國臨民。末世陰陽五行之說。非其等夷也。然而儒者之經。莫古於尚書。莫精於易象。書之典範。卽言五行四時。易之爲陰陽家言。尤顯著也。漢志載黃帝遺書。多涉術數。明堂封禪。國家典禮之最大者。多爲陰陽家之宏旨所託。孔子曾以五帝德詔宰予。而他賢鮮得與聞。孟子且不能答明堂之間。良爲可惜。嚮嘗疑古昔聖哲論及政治之精理。輒契天人。孔子云。天何言哉。四時行焉。百物生焉。又曰。大哉堯之爲君也。唯天爲大。唯堯則之。而於易象乾坤之卦。文言之中。三致歎焉。信乎陰陽之說。有以通天地人物之奧。而體物不遺。非俗儒外道之所得窺也。管子書。人第知其多權謀而參以術數。鄙夷以爲霸者之道。實則術數亦王道所不廢。而所以通天人之緘。以達民物之隱者。具於是乎在。自管子五官篇錯謬奪亂。至

訛五爲幼。其四時五行篇亦斷殘難讀。後學多以不屑視之。無怪曩者皇帝王霸四級之治理。亘古不明。而管氏以幾聖之才。一匡之業。竟浮沈刺譏於流俗之口。冤何如之。今整其書中幼官幼官圖。四時五行。暨書末輕重已諸篇。彙爲陰陽術數家之管子。共五篇。外水地地員二篇。水泉地質之學。精刻微至。地員尤爲吾國古代農家言。實僅有而可寶者。學者覽焉。亦足極政治學之大觀矣。管仲父之才。豈小乎哉。

五官圖俟另訂之

第一篇 五官

原本此篇題爲幼官。幼字訛。不可解。或據篇中有玄官字。謂幼玄形近。按玄篆作⁸。加力則爲幼矣。今以文字學證之。本篇列舉東西南北中五官。五篆作^玉。與⁸形近。以玄官名篇。

• 尚嫌義戾。不如徑定爲五官之於義周也。且他篇言五官者凡十餘見。今據正之。視幼玄於義爲長。其篇中文字顛倒錯亂。亦一一正之。別爲五官圖。正古人順時布政指畫詳明之精處。原圖但沿訛襲謬。月照鈔一篇。當更爲勘定之。古義陵夷。如呂覽之存。月令。夏制之遺小正。參考互證。亦學古之一助也。存

人君因應民物致虛守靜則皇

君。原本謬作者。形近而誤。人物致三字又誤在靜字下。應誤作夜。應之草書應下人物字本作民物。唐人避太宗諱改之。今正作因應民物。致虛守靜。正管氏因物應物以靜爲宗。道家之旨要。皇治如是也。致

處常至命尊賢授德則帝

處常。猶言建常。至命。謂盡心養性以至於命。處字原本脫落。圖未脫。而誤置篇首虛字上。大謬。常至命三字。舊解誤與形生理句連。尤謬。尊賢授德。管氏政本。帝

也。治如此

身行仁義服忠用信則王

王者義重躬行。仁義忠信。樂善不倦。羣后自從風而靡矣。樂

審謀章禮選士利械則霸

權謀禮法。審度章明。於平時。壯士利器以備臨時。霸道然也。

定生處死謹賢修伍則衆

安定生民。處理死士。謹用賢才。修治伍伯。則衆爲之用矣。

信賞審罰爵材祿能則強

賞罰爵祿。上所以取下之柄也。不吝不濫。則士氣百倍而強矣。

計凡付終務本飭末則富

凡者總數。終者結算。付。給付也。有統計。有決算。財政無亂矣。本本業。謂農功。未業。謂商賈。務本則未業自豐。廢末則本業亦不振。本末兼資。富民之道。此功

與抑末之
說異矣。

明法審數。立常備能。則治。

法•法律。數•術數。常•常經。能•材
皆所以致治之方。非可空言應也。

同異分官則安。

官者各有所主。管子因材而任。分功合治。
文武殊途。內外異宜。官人即所以安民也。

通之以道。畜之以德。親之以仁。養之以義。報之以惠。結之以信。接之以禮。和之以樂。

期之以事。考之以言。發之以力。感之以誠。

畜之以德。原本作以惠。德•古文作惠。與惠形近而誤。
道德仁義惠禮樂。立言有序。報•施報。謂上之所以答。

下者以惠。原本互誤。作以德。失其序矣。考之以言。原作攻。以官。皆形近而誤。發•謂興發之。或曰發當作廢。亦通。感之原作威之。字誤。今俱正之。

一舉而上下得終。

上下•謂君臣。得終•謂始終一致。
君得終其禮遇。下得終其事功也。

再舉而民無不從。

從令者•則國政舉矣。不

三舉而地闢教成。

地闢•謂墾地於疆域內外。內無荒蕪。
外有移植也。教原作散。形近而誤。

四舉而農佚粟十。

十•謂不勞而獲。民有餘力也。粟
十•謂收穫十倍。國有常蓄也。

五舉而務輕金九。

務•責務。謂責務逐漸減輕。金•金值
九•謂價低九分之一。要貴金賤。勢也。

六舉而絜知事變。

絜知•周知。若絜矩然。處常知變。
慮事如神。綜國樞者當如是也。

七舉而外內爲用。

外內•謂國內國外。四方風動。
願爲之效用。則德盛而化神矣。威

八舉而勝行威立。

勝謂勝負之數制勝之道推行盡利則德威並立所謂戰勝於廟堂也

九舉而帝事形成。

帝事帝者之事形成原本字倒老子道生之德畜之事形之勢成之

九本博大。人主之守也。

九本卽五行篇一本二器三光四治五教六守七兵八刑九經是也

八分有職。卿相之等也。

八分謂職分有八卽洪範八政一曰食二曰貨三曰祀四曰工五曰教六曰刑七曰賓八曰師徒之事是也

十官飭勝備威。將軍之守也。

十官五正五副飭勝備威者勝行威立之所由來也

六紀審密。賢人之守也。

六紀卽下文盛衰之紀六賢人謂士大夫

五紀不解。庶人之守也。

五紀五經不解不懈也卽立政篇之五事山林川澤田野畜牧工事是也

動而無不從。靜而無不同。

動謂國家有事之時從從令也靜安靜同上下同心也

治亂之本三。

三本卽立政篇德當其位功當其祿能當其官是也

尊卑之交四。

此卽百匱篇國之四經所云令貴於寶社稷戚於親法愛於人威重於爵祿是也或曰卽立政篇君之所慎者四謂授國柄與尊位使主兵刑與以都邑

富貧之經五。

經原本作終誤此卽立政篇富國有五事山禁水利種植畜牧工事是也

盛衰之紀六。

此卽牧民篇國多財地闢舉衣食足上服度四維張是也

安危之機七。

此卽牧民篇自錯國起所云不傾之地不涸之倉不竭之府不爭之官流水之源必死之路必得之門是也或曰卽七法篇之七法亦通或曰卽立政篇之七觀也

強弱之應八。

此即八觀篇。觀國而知其飢飽貧富。修儉虛實。治亂強弱。行不行及存亡。是也。

存亡之數九。

此即立政篇末九敗之說。廢兵兼愛。全生私議比黨。譖貨觀樂。謁舉詔巧。是也。

練之以羣散備署。凡數財署。

練猶治絲然。凜治之也。羣散猶言禁散。原文倒作散羣。今正。備作備。今作班。集班散班。所以治羣官署之事也。凡者統計。數者分計。所

以治財務之事也。

發善以聚財。勸勉以選衆。使二分具本。

發善謂發善。與上文互誤。執古文勢。修善謂發善改善令。使民鼓舞。願輸財以濟公也。原本作殺

殺僇必審於密。執威必明於中。

殺戮原作發善。與上文互誤。執古文勢。執威明。必不可侈聲勢。

「此居圖方中」

此管子標示時政。別爲五官。而先總其樞要於中央。並爲圖以明之也。

此段自首節則皇句下。原本混列五和時節起。至當至命止。於尊賢授德句上。大謬。今正。

五和時節。君服黃色。味甘味。聽宮聲。治和氣。用五數。飲於黃后之井。

五和時節。謂季夏月。土德王之時。五行。木。

火金水得土而和。辰戌丑未爲土宮。而未月之土。承火德而生。故寄王焉。土色黃。

而味甘。於聲爲宮。於數居五。黃后井。中央之井。古者明堂布治授時之法也。

以倮獸之火鑿。

倮獸非毛非羽非鱗非介之族。古者飲食必調燮水火之宜。故井鼎二象。周易重之。鑿以薪而於獸有關者。毛矢骨甲。氣化爲燄。於火事有直接間接之供給也。

藏溫濡。行駁養。

藏退處。溫者平和之氣。濡者柔潤之性。中央土。其藏脾。脾性溫和而濡緩。故於季夏之時調治之。駁養。謂駁逐其邪而有害者。以養其正氣也。

地氣攸通。凡物閑靜形生理。

布政期合地宜。地氣通則陰陽二氣和。凡物含生稟氣。生理暢遂。地爲人物所託生也。原本地氣不

失其恬靜之度。言地氣不言天氣者。天虛而地實。地爲人物所託生也。原本地氣不作坦氣。字形近而誤。攸作修。地氣無資乎修。字壞而誤。閑靜作開靜。誤。今俱正之。原本簡編錯亂。自五和起至生理止。誤在處常至命句前。今移正於此。

必得文威武官習勝之務。

文威。謂威儀足以服人。勝。謂五行交相勝。分時以習練之。爲順時布政之先務。原本此下一段與上文不相承。舊說以務字屬下句。以勝之絕句。大謬。今正。

時因勝之經。

時因。謂因時。經。原本作終。字誤。管子政經以時爲寶。見白心篇。

無方勝之幾。

五行生剋衰旺。應變無方。兵家法之。其幾甚微而效至神。不可以方象拘也。

行義勝之理。

行而宜之。謂義。仗義行權。直氣壯。乃必勝之道也。

名實勝之分。

名者法之所託。名實相因。所以定分。循名覈實。分定而勝算可操矣。分。舊解誤屬下。所以定分。循名覈實。分。舊解誤屬下。

察化勝之行。

化。原本作伐。字形聲兼近而誤。體察萬象之變化。斯爲制勝之行。

急時勝之事。

急時。謂急於趨時。原本急字誤屬上句。與分字互誤。急時。急所先務。無廢事矣。又急或當作及。及時義長。

備具勝之原。

具者。制勝之功具。備之於平時。斯臨事可以應用。物質精神兩相資也。斯

無象勝之本。

象者外著之形狀。戰勝於廟堂者。無象可求。而勝物無迹。得其本也。無

定獨威勝。

獨威。猶言獨裁。事權不專。無以制勝。貴先定也。威者先定而後勝。事之理也。

定計財勝。

計學爲財政之要務。有財無計。則豫算決算無統計可稽。欲制勝者必先有定畫也。

定聞知勝。

欲周知必先博聞。然聰聽之人。必有定識。
•平時不爲浮言所誤。斯勝算可操也。

定選士勝。

士兼文武言之。平時精選俊健。
•國有定衡。斯常勝之道也。

定制祿勝。

祿以養士。不可濫亦不可吝。國有定制。
則爵賞有度。而鼓舞入神。人思報國矣。

定方用勝。

方者方嚮。制用必有定方。應用不可拘。
方。持其不變。以應至變。方針必早定也。

定倫理勝。

倫原本作綸。字通。人事各有倫緒。不容。
棄繆。事理如此。所謂人倫之定分也。

定生死勝。

生死人之大事。然死生有命。惟明分達變。
者視死如生。胸有定見。不爲物動矣。

定成敗勝。

事之成敗無常。而理之成敗有定。爲。
其不敗者。以待其成。斯爲能操勝者。

定偶奇勝。

奇偶陰陽之數。分合正變。神妙無窮。然自有
一。定之數理。原本作依奇。或云應作依倚。亦通。

定實虛勝。

制勝之道。實者虛之。虛者實之。以實乘虛。
以虛應實。使敵不可測。是爲能定計者。

定盛衰勝。

國之盛衰。觀而可決。氣之盛衰。望而。
可知。故曰。勝者先定而後戰。是也。

舉機誠奇。則敵不量。

舉合機宜。奇正並用。不可量濶。
也。原本要誤作誠。涉上文而互謬。

用利至要。則敵不校。

應用便利而得體要。則可衡校。
•原本要誤作誠。涉上文而互謬。

明名章實。則士死節。

名實不離。則分定而節。
立。士視死如生矣。

舉發不意。則士歡用。

舉事出人意表。發動若神。故能得士之歡心。原本舉上有奇字。涉上文而衍。

校物因方。則器械備。

校也。檢校。因地制用。則器械備物。而應用至便也。或曰。因五方之宜。校而用之。亦通。

因能利備。則求必得。

因其能力之所至。利用備敵。則無求而不得矣。

執本明務。則士不偷。

執其大本。明其細務。以察羣士。無有偷倖者已。

備具無常。無方應也。

此總上結之。謂所備無有常具。所以應變於無方也。

聽於心。故能聞未極。

心。微未成形。渺渺等字从之。謂聽於至微也。原本作聽於渺。誤。未極。謂無窮也。

視於稟。故能見未形。

稟。今作新。謂視於方來也。未形謂未萌。

思於睿。故能知未始。

尚書思睿。本作睿。原本作潛。誤。睿至深邃之處。未始。謂已往也。

發於驁。故能至無量。

驁。馬暮行。出人不意也。發令出人意表。則人莫能量測。原本驁作驚。形近而誤。

動於早。故能得其寶。

早。原本作昌。早之古文居。與昌形近。而誤。動於早。謂見幾敏。寶。寶貴物也。

謀於實。故能權與立。不可敵也。

謀於實。謂所謀皆切實行。故能立能權。而敵無有能勝之者。原本作立於謀。器用完成。效力防守。裹縕就道。不憚。

道遠也。效原作教。形聲俱近而誤。

故能實。文倒。又權與二字脫。見下文。敵誤作故。詞不可解。今俱正之。

號審教施。則不險山河。

號令嚴明。教練實施。士民踴躍。不畏險阻也。

博一純固則獨行而無敵。

博大而劃一。純厚而貞固。斯可以獨行而成王霸之業。

慎號審章則其攻不待。

號令慎。章服審。則敵不待攻而自服也。

明必勝則慈者勇。

自知操必勝之權。則士皆有勇。老子曰。夫慈以戰則勝。是也。舊本上有權二字。誤。誤。

器無方則愚者智。

器在備用。不拘一方。因變應敵。練習有素。故智愚一致。起而有功。

攻不守則拙者巧。

攻不守。謂攻其所不備。使人猝不及守也。出人不意。則巧拙易勢。

數也。

凡上所言。各有計劃。以操勝算。非明於術數不可。

動慎十號。

十號待考。

明審九章。

九章。見兵法篇。日章月章。龍章虎章。鳥章蛇章。鵠章狼章。蟲章。是也。

飭習十器。

十器。兵法篇作九器。弓矢刀矛劍戟甲冑盾也。

善習五教。

教。原本作官。按兵法篇。一曰教其目。二教其耳。三教其手。四教其足。五教其心。是也。

謹修三官。

三官。見兵法篇。一曰鼓以進。二曰金以退。三曰旗以表趨向。

必設常主。計必先定。

常主。卽所謂建常。主有常設。計有先定。所謂凡事豫則立也。

求天下之精材。論百工之銳器。器成角試。否臧。

角試。較試其精銳與否。臧。善也。材精器銳。則盡善。否則更求其精銳者。視其成而更試之。

收天下之豪傑。有天下之稱材。說行若風雨。發如雷電。

上言器・此言人・稱材・天下所公稱之人材・或曰材與事相稱也・亦通・稱

說・謂形
於言說・

「此居於圖方中」

謂以上自五和時節起・至形生理止・皆言居中之事・皆屬於中央・而別以圖明之・此段自五和時節起・至形生理止・原本謬列於則皇句下・則帝句上・今審其文義而正之・

春行冬政肅。

肅・謂肅殺之氣勝・冰不解・冬氣嚴寒・春氣溫和・寒勝溫・結堅冰・失時令也・

行秋政霜。

霜・原本作雷・雷陽出地奮・陰陽相薄・震而爲聲・春之常事也・霜爲春氣所不宜有・有則陰乘陽・陰盛陽衰・反時令也・

行夏政奄。

奄・奄閼・陽氣盛發・奄覆煦育・蒸發暢茂・天日爲蔽・時行之過也・奄・原本作閼・古通奄陰・聲義同・

十二。地氣發戒春事。

十二・謂立春後十二日・地氣・春溫之氣・發・氣上升也・戒・警飭也・春事・春作之事・按此爲地氣二字明著篇中・未誤爲坦氣者・

十二。小卯出耕。

又十二日・立春後二十四日・雨水節也・出耕・王者出耕籍田・爲農民倡也・

十二。天氣下賜興。

又至立春後三十六日・驚蟄節・地氣上升・天氣下交・王者法天以行賞也・

十二。義氣至修門閭。

立春後四十八日・春分節也・晝夜修短均・故曰義氣至・修門閭以謹出入・

十二。清明發禁。

立春後六十日・清明節・天地之氣・清和晴明・萬物資生・開發禁令以助太和也・

十二。始卯合男女。

立春後七十二日・穀雨節・陰陽氣和・天人相感・宜於婚事・始卯・謂三月第一逢卯之日・卯爲天門開・生氣暢遂・行乎其所不得不行・周官媒氏以仲春合男女・此於季春行之・時令略殊耳・

十二。中卯十二下卯。三卯同事。

中卯・謂穀雨後第二卯日・下卯・謂第三卯日・於時已入夏矣・管子以十二日起數・重地支也・春秋之政總九十六日・冬夏之政八十四日・義有伸縮・天二

時地宜。行政無固定之日計。綜其要耳。同事。謂中卯下卯與始卯同其事。重人道。利民生。男女之事。造端夫婦。故重之。

八舉時節。君服青色。味酸味。聽角聲。治燥氣。用八數。飲於青后之井。春三月木德王。三爲木生數。八爲木成數。王者法天時。故凡舉皆有定數。春以八爲度也。木色青而味酸。於聲爲角。春氣溫潤。失於燥則不利於滋生。故治其所勝。燥潤相適則和也。不用生數用成數。王者備物不能過簡。故以八七九六起數。青后之井。謂東方之井也。

以羽獸之火鑿。羽獸爲南方朱鳥之象。鑿者。有火劑之宜。與氣化之理。春用羽。先時而迎其氣也。

藏不忍。行駁養。不忍者。生生之性。仁之理也。春時肝藏之氣盛。肝易怒。怒則忍。故以不忍調治之。行見前。

地氣攸通。凡物閒靜形生理。順時布政。務適地宜。羣生秉氣。形閒神靜。物之恆理也。

合空周內外。強國爲圈。弱國爲屬。

空周。猶言環周。極四周空隙言之。圈。猶言勢力之範圍。屬。謂附屬之。春氣好生。重在含容。故於四鄰力之所及。圈屬之而已。謂

動而無不從。靜而無不同。動則從令。靜則同化也。

舉發以禮。時禮必得。舉發。謂國事有所興舉。必中於禮而合於時。行政乃無失也。

和好無基。貴賤無司。事變日至。

對國外鄰友和好。必先立其基。對國內差等貴賤。必各有專司。春主和。爲歲首。重履端於始也。否則事變之來。亂至無日。不可不先謹之也。

「此居於圖東方」

原本方字下。衍方外二字。涉下文而誤。今正。此東方春官之正圖也。

旗物尙青。兵尙矛。

上段言政教。此下言兵刑。青東方木色。矛形芒鋸。象木。故春官尙之。

刑則校蹇鐸鈎。

校手。荷校。梏其頭。蹇。繫其足。原本作交寒害鈎。怪誤。刑制。

器成效守。經不知。

兵器既成・民頗效守・以之應敵・凡所經過・敵不及知也・效・原本作不・凡所經

教習不著。發不意。

習於教令・外不必有所表著・發則必中・出人意外也・

經不知故莫之能圉。發不意故莫之能應。莫之能應故全勝而無害。莫之能圉故

必勝而無敵。

此所謂謀之於豫也・

四機不明。不過九日而游兵警軍。

四機・謂四方機要之警報・九日・猶言不出旬日也・

障塞不審。不過八日而外賊得間。

此言障塞之修・又急於警報也・外賊・國外之兵・

游守不慎。不過七日而內有讒謀。

游・游巡・所以稽姦宄・原本作由守・誤・此言游守又急於障塞・

詭禁不脩。不過六日而竊盜者起。

姦宄・詭謀・然禁之尤急也・則坐視人民死亡・不能得食・則雖有軍財・徒以資敵人也・

死亡不食。不過四日而軍財在敵。

「此居於圖東方方外」

此東方春官之副圖也・

夏行春政風。

風者春令之徵象・夏宜雨而風以撓之・失時令也・

行冬政零。

絕・雨零・謂霖雨綴而不落・古通・原本作零・

重則雨雹。

雹者・陰氣裹脅陽氣・搏而成冰・夏行冬政・陰盛之徵・較零雨爲重矣・